

国家粮食局关于印发《全国粮食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6/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B2\\_AE\\_E9\\_c80\\_29646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6/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B2_AE_E9_c80_296461.htm)

国家粮食局关于印发《全国粮食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国粮检〔2007〕195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粮食局，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为贯彻落实全国质量工作会议、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按照国务院《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统一部署，特制订《全国粮食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二 七年九月五日全国粮食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按照国务院《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统一部署，结合粮食行业的特点和质量工作实际，国家粮食局决定，从现在起到今年底，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开展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质量工作会议、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中央储备粮管理条例》赋予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的粮食质量与原粮卫生监管职责，通过对重点环节、重点单位的集中整治，建立健全覆盖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全过程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立粮食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提高我国粮食质量工作的整体水平。重点环节，是指粮食购销、储存和政策性粮食供应环节；重点单位，是指中央和地方储备粮承储企

业、托市收购企业、军粮等政策性粮食供应企业、粮食批发市场以及纳入社会粮食流通统计范围的各种所有制的粮食经营企业。二、主要任务和工作目标（一）粮食收购环节质量安全整治 一是严格粮食收购资格审核制度，确保粮食经营者具备必要的收购条件。对已经取得粮食收购资格的企业，要按规定进行定期审核。二是检查粮食购销企业执行国家粮食质量安全标准和相关政策的情况，检查托市收购企业执行质价政策的情况，严厉查处压级压价、克斤扣两等坑害农民的行为。三是从现在开始，对所有取得粮食收购资格的企业，要以省为单位，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全面实行粮食质量安全承诺制度。加强粮食的入库出库检验，建立健全粮食质量档案，规范粮食经营的出证出票、索证索票制度。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